

证券代码：872407

证券简称：华族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骥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子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暖虫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第四章-第九条-第（二）-第1”相关内容之规定：“立项成功”系指：经董事会审核通过的立项文件（行权条件详见披露的编号为2019-020

号公告)，董事会需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进行审批，现子公司行权对象已申报行权条件的立项资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骥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黄骥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黄骥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朱孝松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朱孝松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朱孝松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秀笑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黄秀笑女士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黄秀笑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圣杰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王圣杰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王圣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

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吕立行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吕立行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吕立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0 年度拟继续通过银行借款、融资租赁以及开立保函等方式进行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为保证公司融资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骥及黄加连拟分别为上述融资无偿提供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2）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上海华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销售商品，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拟向上海华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商品采购，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3)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租赁上海华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累计租赁费不超过 5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海华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加连控制的公司，董事黄骥、黄秀笑系黄加连之子女，因此关联董事黄骥、黄秀笑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9 日